

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 (第 125/2019 號)

《有關「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事宜》

敬啟者：本校將安排貴子弟出席「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透過參加採訪體驗日，讓學生將工作坊所學到的樓宇安全理念和傳媒實戰技巧，運用於採訪活動內。採訪體驗日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	
主辦單位：	屋宇署、香港電台、eTVonline.hk 及傳媒初體驗	
參賽組別：	網上即時新聞組	
日期：	12 月 4 日(星期三)	
集合時間：	上午 8 時正	
回程到校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回校後繼續上課)	
採訪體驗日地點：	元朗商會小學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 244 號)	
帶隊老師：	冼穎思老師	
費用：	全免	
其他：	1) 帶備八達通卡繳付車資 2) 須穿着整齊運動服 3) 帶備晴雨用具及文具 4) 帶備智能手機 5) 自備食水	
備註：	1) 如遇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時，該項活動取消。 2) 參與比賽學生須於比賽前加入「主風小記者」FACEBOOK 專頁及於比賽時使用智能手機上載採訪稿件。 3) 午膳由帶隊老師安排，請提早聯絡午膳供應商申請退餐。	

敬請家長鼓勵 貴子弟積極參與，並簽署回條，交回班主任辦理。如有查詢，可致電 2604 8987 與冼穎思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

鄭思思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

回 條 (第 125/2019 號)

敬覆者：頃閱通告內容，本人已詳悉有關「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事宜。(請在合適的方格內加✓號)

本人 同意 敝子弟出席「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

不同意 敝子弟出席「活在當廈：第 14 屆傳媒初體驗 X 樓宇安全學生大使計劃」採訪體驗日。(請註明原因)

原因: _____

此 覆

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

()年級()班學生：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日